

# △我們願提供意見△

美國新澤西州最高法院判下了史無前例的「安樂死」，各地輿論界的看法都不一樣，我們也去訪問了本地數位行業的社會名士。聽取他們的意見。

在此，我們只以站在醫學生的觀點上發表我們的看法，我們且不談誰有權利來決定死亡，也不談誰能夠夠亡。我們要討論的是何謂死亡？現代醫學是否仍是個人道主義者？是否仍是一個令人尊敬與信賴的行業？或者說，醫學只是一個行業但已是人性的科學。

由生物學的健康狀態至身體所有的細胞機能之永久性的停止始能稱為死亡。然而，生物體的組織有高等組織之分，高等組織之細胞機能死亡較快，下等組織細胞之死亡時間較慢且長。故此，我們很難下一個適當的死亡判斷。日本醫學會於一九六八年十月施行死之象徵之 Enquête 調查結果，一般認為採用下記徵象而當個體死亡之時 為安當（節錄自法醫學教授葉昭渠所寫之死亡認定與死亡定義。）

1. 腦中樞機能停止之徵標為意識之完全消失，對刺激之反應消失，各部位之反射，特別是角膜及瞳孔之反射消失，腦幹部腦波之消失。

2. 循環機能停止之徵標為心跳動之停止有持續 15 ~ 20 分鐘，心音停止，血壓消失而以人工的維持為不可。

3. 呼吸機能停止之徵標為呼吸運動之停止有持續 15 ~ 20 分鐘。

4. 屍體現象出現，即發現屍斑，死後之肌肉完全弛緩，死後彌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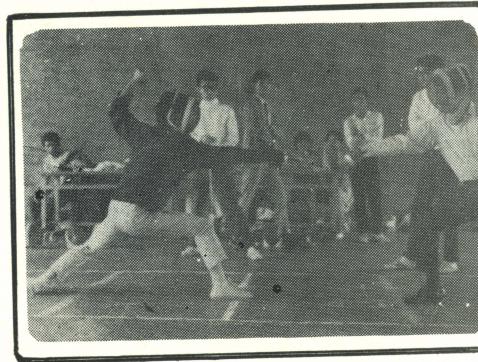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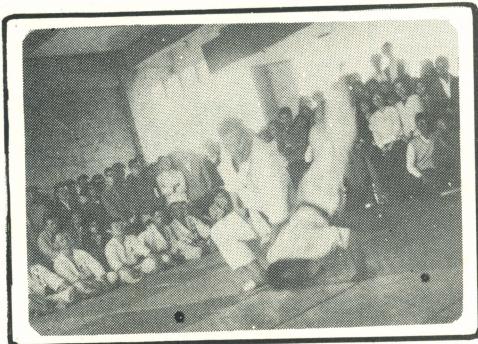
近代臨床醫學的進步，可以藉着各種人工方法、機械方法、蘇生法而延長病人的死亡過程，進而有時間讓人員進行搶救病人的生命。在死的認定的徵狀仍未出現之前，誰又能夠預測病人會死亡呢？誰又能夠有權利判定病人的死亡呢？

醫生是生命的工作者，他的任務是在生命的第一戰線上與病魔、死神博鬥。我們應該以莊嚴的態度面對着的挑戰。我們的職責，不是冀求使生命永存，我們只求保持生命自然的消長。維護生命，延續生命，提高生命的價值，使病人領悟到生命的可貴，喚起求生的慾望；就是尊重生命的使命。我們體念到自己生命的存在，也應該對其他生命給予同等的尊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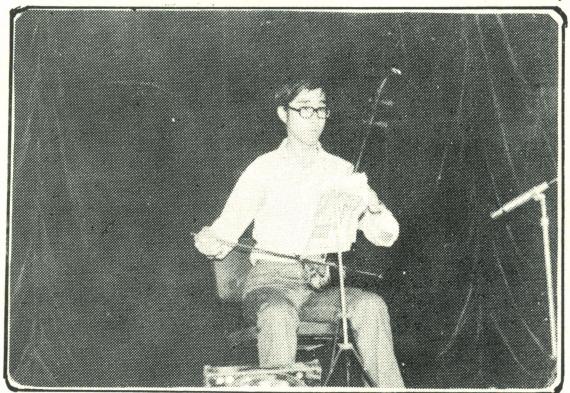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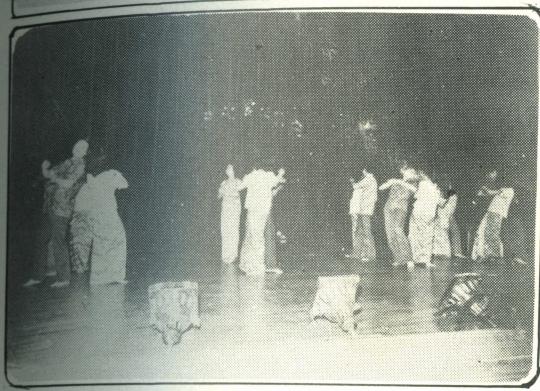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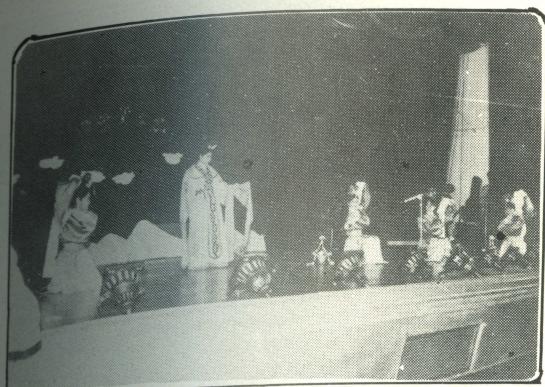
生命原不在人的掌握中，然而，人類却有「安樂死」的案例。到底這個案例將給醫學界帶來有多少的衝擊？是否「衆人是殘酷的，但個人是和善的」呢？



## 學校生活



*School Life*



學校生活

